

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二十：糅合《彌陀經要解講義》、《彌陀經要解親聞記》、《阿彌陀經要釋》

○一、位不退，入聖流，不墮凡地。

※藏教初果位、通教見地位、別教初住位、圓教初信位，此四教之位皆初斷見惑，初入聖位。乃不退於凡夫之地，名為位不退。

○二、行不退，恒度生，不墮二乘地。

※通教菩薩位，別教十行位，圓教十信位，此皆斷思惑並破塵沙，廣度眾生，不墮於二乘之位，名為行不退。

○三、念不退，心心流入薩婆若海。（薩婆若，為梵語，此云一切種智，即諸佛果海也。）

※別教初地位，圓教初住位，俱初斷無明，親見佛性，得無生忍，心心自然流入妙覺性海，名為念不退。

○今淨土五逆十惡，十念成就，帶業往生，居下下品者，皆得三不退。

※《佛說觀無量壽佛經》云：「下品下生者，或有眾生，作不善業，五逆十惡，具諸不善。：：

於蓮華中，滿十二大劫，蓮華方開。當華敷時，觀世音、大勢至，以大悲音聲，

為其廣說諸法實相，除滅罪法。聞已歡喜，應時即發菩提之心。是名下品下生者。」

○若是異生，則非同生性等（以下糅合《大乘百法明門論直解》）

※異生性者：妄計我法，不與聖人二空智性相同。依於聖凡相對假立。

※異生，即凡夫之別名，「異生」即簡別「同生」，《大乘百法明門論開宗義記》卷一云：「諸

聖者，皆名同生，而諸凡愚，名曰異生。」謂一切聖人，皆已照見真空之理，不起我見，

故名「同生」；而諸凡夫，愚癡闇冥，無有智慧，但起我見，是異於聖人之眾生，故名

「異生」。

※此文異生性指別教三賢位菩薩，而同生性指別教初地（圓初住）以上菩薩。

○躡等則成大妄，進步則捨故稱。

※躡等者，言超越等次。成大妄語者，言以下濫上，則成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之妄語罪

※進步則捨故稱者，凡夫進步入見道，則名見道聖人，不復名凡夫。二乘回大，則名菩薩，不復名二乘。相似進步入證道，則名初地，不復名三賢。昇上則離下位，故曰捨。正顯此土，行位隔別。三不退位次隔歷，相差甚遠，不可混同也。

○末後《普賢行願品》中，十大願王，導歸安養。以下為《普賢行願品》云：

願我臨欲命終時，盡除一切諸障礙，面見彼佛阿彌陀，即得往生安樂剎。

我既往生彼國已，現前成就此大願，一切圓滿盡無餘，利樂一切眾生界。

彼佛眾會咸清淨，我時於勝蓮華生，親覩如來無量光，現前授我菩提記。

蒙彼如來授記已，化身無數百俱胝，智力廣大遍十方，普利一切眾生界。

○妙：T一弓V，很少。剖心瀝血：剖開心滴出血來。比喻竭盡忠誠、懇摯的心意。

○尋常由實聖過去有漏業，權聖大慈悲願，故凡夫得與聖人同居。

※尋常：指普通佛前佛後而言。實聖有漏業者：謂實行現證初二三果之聖人，見道所斷之惑雖除，修道所斷之惑未盡，故曰有漏業。權聖大慈悲願者：即上三土之聖人，權巧方便，示現受生，則由大慈悲願力，有欲饒益眾生。如觀音三十二應，示現界內外身，故凡夫得與聖人同居。

○感生俱會一處，為師友，如壙如箎。（如壙如箎注音：ㄉㄨˋ ㄨㄢˋ ㄒㄩˋ ㄒㄩˋ ㄒㄩˋ ㄒㄩˋ）

※壙，古代用口吹奏的樂器。箎，古樂器，像笛，橫吹，有八孔。比喻兄弟感情和睦。

○了此，方能深信彌陀願力，信佛力，方能深信名號功德：方能深信吾人心性本不可思議也。

※《印光大師文鈔續編》卷上·致廣慧和尚書云：「由是知佛力不可思議，法力不可思議，

眾生心力不可思議。然眾生雖具有不可思議之心力，不以佛力、法力加持，亦不能得其受用。由蒙佛力、法力加持，俾眾生心力，完全顯現。」